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9樓

承辦人：戴佩珊

電話：(02)3343-6427

傳真：(02)2304-7055

電子信箱：alison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114715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1111471524-A1 (1111471524.A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111年5月20日農防字第1111471484號

公告（如附件）「輸入動物用藥品樣品贈品管理辦法」預

告修正一案，請惠予周知並轉知相關單位團體及所屬會

員，倘有修正意見請於預告期間提出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中華民國飼料及動物用醫藥保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動物用醫藥保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直轄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獸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桃園縣獸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獸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獸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獸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獸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獸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獸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獸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獸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、臺東縣獸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獸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獸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獸醫師公會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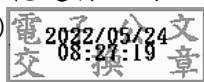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本局動物防疫組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

動植物防疫所 111/05/24



1110003559

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